联合国 A/77/467

大 会

Distr.: General
28 Novem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4

# 振兴大会工作

##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沙利尼·贡加拉姆女士(毛里求斯)

## 一. 导言

1. 大会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第 3 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振兴大会工作”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七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所有主要委员会，目的是讨论各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并对它们各自的暂定工作方案进行审议和采取行动。

2. 第三委员会在 2022 年 11 月 17 日第 55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1]

## 二. 决定草案 A/C.3/77/L.67 的审议情况

3. 在 11 月 17 日第 55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主席提出的关于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第三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的决定草案(A/C.3/77/L.67)。

4. 在同次会议上，主席口头订正了该决定草案。

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第三委员会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A/C.3/77/CRP.2)。

6. 同样在第 55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 A/C.3/77/L.67 号文件所载并经口头订正的关于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第三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的决定草案，并建议大会予以核准(见第 8 段)。

[1] 见 A/C.3/77/SR.55。

7. 决定草案通过后，萨尔瓦多(也代表阿根廷、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也代表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瑙鲁、帕劳和萨摩亚)、澳大利亚(也代表新西兰)以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代表做了发言。

## 三. 第三委员会的建议

8. 第三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以下决定草案：

### 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第三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

大会核准下列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第三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但以符合大会随后作出的任何决定为前提。大会还邀请第三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主席团在编制委员会第七十八届会议工作方案和时间表草案时，考虑到 A/C.3/77/CRP.2 号文件所载委员会暂定工作方案和时间表草案。

### 工作方案草案

项目 1. 社会发展：

(a)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b) 社会发展，包括与世界社会状况以及与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有关的问题。

项目 2.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项目 3. 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

项目 4. 提高妇女地位：

(a) 提高妇女地位；

(b)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项目 5.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项目 6. 土著人民权利：

(a) 土著人民权利；

(b) 称为世界土著人民大会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的后续行动。

项目 7. 促进和保护人权：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项目 8.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和相关不容忍言行：

(a)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和相关不容忍言行；

(b)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项目 9. 人民自决权利。

项目 10.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项目 11.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以及人道主义问题。

项目 12. 振兴大会工作。

项目 13. 方案规划。